内蒙古大学公开招聘考试报考人员诚信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《内蒙古大学2020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简章》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，对照自身情况，符合报考条件。我郑重承诺：

1.自觉遵守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有关规定。

2.准确、慎重报考符合条件的岗位，并对自己的报名负责。

3.诚信报名，本人所填写（提供）的个人基本情况、学历、专业、工作经历等各类报考信息均真实有效，不虚报、瞒报，不骗取考试资格，不恶意注册报名信息，不干扰正常的报名秩序。

4.诚信考试，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保护本人考试答案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，接受雷同卷检测及处理结果；考后不散布、不传播考试试题，不在网上发布不负责任的言论。

5.对因个人报名填写信息和本人真实情况不一致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，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真实，所学专业和应聘岗位专业要求不相符，未按要求补充修改信息的，不属于《简章》招聘范围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等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责任。

6.诚信履约，珍惜机会，认真对待每一个招聘考试环节，认真践行每一项招聘考试要求。不随意放弃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、聘用资格，影响其他考生权益和我校正常补员需求。遵守并同意简章中“报名成功，如无特殊原因未参加笔试的，3年内不得报考内蒙古大学公开招聘岗位”的规定。

7.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承诺人：

年　 月　 日